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文件

温鹿政发〔2021〕87号

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
关于调整区政府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镇人民政府，区政府直属各单位:

因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经研究，决定对区政府工作分工作相应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区政府工作分工通知如下:

张崇波 领导区政府全面工作。负责财政、审计等方面工作。分管区财政局（国资办）、审计局。

林　杰 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,协助区长负责财政、审计工作。负责发展和改革、打私与海防口岸、司法、应急管理、统计、行政审批管理、公共资源交易管理、税务、政务公开、国际未来科技岛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府办、发改局、司法局（行政复议局）、应急管理局、统计局、政务服务中心、新居民服务中心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鹿城分中心。

联系区人大、政协、监委、法院、检察院、信访局、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、税务局、消防救援大队、市公安局交管局一大队、市公安局交管局二大队。

张　伟　负责教育、科学技术、金融、企业上市、外事、大数据发展管理、对口支援与合作、山海协作、地方志、江心屿改造提升（含朔门片区）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教育局、科技局、金融办、外事办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、大数据管理中心。

联系区档案馆（史志室）、融媒体中心、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（文物局）、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中心、台办、侨办、侨联、台联、文联、科协、红十字会、社科联、文旅传媒集团、各金融单位驻鹿机构。

全一凡　负责内外贸易、服务业发展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商务局、轻工产品交易服务中心、服务业发展中心。

伍国军　负责民政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、市场监督管理、知识产权保护、残疾人事业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民政局、人力社保局、卫生健康局、市场监管局（知识产权局）、市医疗保障局鹿城分局。

联系区民宗局、关工委办、总工会、团委、妇联、残联、慈

善总会、各民主党派。

潘旭光　负责公安工作。协助常务副区长负责打私与海防口岸工作。

分管区公安分局。

协助常务副区长联系市公安局交管局一大队、市公安局交管局二大队。

陈允岳　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、人民防空、自然资源和规划、城中村改造、老旧小区改造、西部新城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住建局（人防办<民防局>）、城中村改造建设中心、房产管理中心、土地储备出让中心。

联系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城分局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鹿城管理部、国资经营集团、城市发展集团。

邹向阳　负责农业农村、水利、扶贫、生态环境、人民武装、退役军人事务、粮食和物资储备、供销等方面工作。协助常务副区长负责防汛抗旱工作。

分管区农业农村局（水利局）、退役军人事务局、供销合作社、温瑞塘河工程建设中心。

联系区人武部、市生态环境局鹿城分局、武警鹿城中队、农合联。

王永林　负责“两个健康”创建、工业和信息化、企业改革、招商引资（利用外资）、工业园区管理、电力建设、行业协会管理、浙江鹿城经济开发区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经信局（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促进局）、轻工产业园区管委会、投资促进服务中心、鞋都产业园区服务中心、鹿城供电分局。

联系移动鹿城分公司、联通鹿城分公司、电信鹿城分局、工商联、工业发展集团。

杨丽霞 负责交通运输、城市管理、综合行政执法、机关事务、市政公用事业、历史文化街区改造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交通运输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（城市管理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）、机关事务管理中心、历史文化街区建设服务中心。

联系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中心、温州瓯江海事处、鹿城邮政管理局、市交通执法队港航一队、市交通执法队公运一队。

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

2021年12月2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、政协办公室，区人武部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各群众团体。

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1年12月23日印发